

大江叢書六
梅遜著

散文欣賞二

大江叢書六
梅遜著

散文欣賞二

APPRECIATION OF ESSAYS (2)

BY MEI SHUEN

COPYRIGHT ©1970

BY BIG RIVER PUBLISHING CO.

REPUBLIC OF CHINA

• 大江叢書 6 •

散文欣賞(二)

每冊定價18元

著者	梅	遜
發行人	楊	品
出版者	大江出版	社
	臺北市木柵路1段242號	
	郵政劃撥帳戶 3773 號	
總經銷	世界文物供應社	
	臺北市重慶南路3段9巷3號	
	電話 二 一 二 九 一	
初版	中華民國 59 年 3 月	

內政部登記證內版臺業字第0762號（有版權）

目錄

讀「搶親」		一
附：搶親（姚宜瑛）		一〇
讀「聖誕夜」		一九
附：聖誕夜（琦君）		二八
讀「過年」		四三
附：過年（百木）		五二
讀「我喜歡」		六五
附：我喜歡（曉風）		七四
讀「負荷」		八四
附：負荷（周春堤）		九二
讀「天神與天使」		九九
附：天神與天使（康芸薇）		一〇八

錄

目

讀「愉悅的實驗」	一一七
附：愉悅的實驗（洪英進）	一二六
讀「談中國電影」	一三五
附：談中國電影（趙爾心）	一四三
阿左林的散文	一四九
「堂・謹」斷片	一六七
後記	一七五

讀「搶親」

收輯在短篇小說集「烟」中的「搶親」，是姚宜瑛從事文藝寫作的第一篇作品（見該書後記）。而我以為它是一篇敘事性的散文，願意介紹出來，順便談談我個人對小說和散文的看法。

姚宜瑛寫的是她童年時代的一段回憶。那年，她大約六七歲，和母親住在外婆家，跟舅媽、表姊們在一起。後門外有一條小河，河水靜靜地流着。平日，孩子們是不准到河邊去的。一個六月天的下午，胖奶媽熟睡得像一堆泥，姚宜瑛趁機從房中悄悄溜出來，一個人開了後門，坐在河邊的石階上，脫了鞋子，雙腳泡在清涼的河水裏，一面把從家中荷花缸裏撿來的荷花瓣放在水面上，一片片像是粉紅色的小船。

不必花費太多的筆墨，姚宜瑛便鮮明地描繪出了江南水鄉夏日的景色：

潤葉的梧桐，從牆裏探出身來，像把綠色的大傘，遮住了陽光。……

對岸的垂柳，今夏長得更濃綠茂密，千萬柔枝，又長又細，像要飛過狹狹的河面，拂到我臉上來。風過處，吻在水面上的柳絲，揚起一個個小小的水渦。……

這些字句看來都十分質樸而平凡，然而用得很恰當，流水、濃蔭，臨河的人家，像圖畫一般生動地展現在我們的眼前。由此可見，文字的美是在表現意境，堆砌形容詞和副詞是不必要的。

從柳絲拂起的水渦，姚宜瑛聯想起阿鳳姊臉上的笑渦。這時，對岸黑漆黃銅環的大門「呀」的一聲打開了，一個少女提着滿籃衣服走到河邊來，她正是阿鳳。

阿鳳是個苦命的女孩，和姚宜瑛的二表姊原是同班同學，家境並不壞；但讀到五年級的時候，她的母親死了，父親娶了後娘。如今，父親又不幸受人牽累坐了牢。後娘不再讓阿鳳讀書，辭退家中多年的老佣人，教她在家燒飯做家事，一天忙到晚。爲了不能上學，阿鳳哭過好幾次。姚宜瑛的母親總是安慰她，說一個人只要學好上進，倒也不一定要在學校才能讀書。可是，這些話又哪能安慰得了阿鳳，她在家連自己看書的時間都沒有。整天對着後娘那張沒有笑容的冷臉，真是痛苦極了。

這時，不遠的石拱橋上來了一個鄉下人，穿着整齊的藍布褲褂，戴着斗笠。姚宜瑛忽然想起，前天阿鳳的婆婆曾從鄉下來看大舅媽。於是她告訴阿鳳：

「阿鳳姊，前天你婆婆到我家來了。」

「啊！」阿鳳睜大了眼睛，臉立刻紅得像水面上的荷花瓣一樣。

阿鳳是早已許給一家有錢有地的鄉紳人家，未婚夫在外縣進中學。母親死了之後，婆家因見她受後娘的虐待，便要娶回去。後娘却不肯，說是阿鳳三年孝服未滿，不能出嫁。前年，脫了孝，婆家又準備娶親，後娘又說：「阿鳳還小，不要別人講我是後娘，容不得前房的女兒，急着把她嫁出去。」

話說得很體面，其實那後娘是別有用心；因為打發阿鳳出嫁，少不得要陪一份嫁妝，而留她在家裏，却可以當了頭使喚，省掉請佣人的開支。

大家都爲阿鳳不平，覺得她後娘實在太不近人情了。婆家很着急，請了好多人來講，也沒法說服那後娘，最後只好出之於「搶親」的一途了。

在我們家鄉，也有過搶親的事，多半都由於男方太窮。本來，女孩子都把出嫁看做是終身大事，誰不希望坐着花轎，吹吹打打，風風光光到男家去？可是許配了人家，到了該完婚的年齡，男家雇不起花轎，女方且還索取新衣、首飾，不肯讓步。這結果，便往往會演出「一

搶親」的鬧劇。

搶親，事先是不使女方知道的。到約定的時候，男方親友便到女家，伺機將女孩搶走。女方父母兄長跟在後面追趕叫罵一陣。反正女兒已許給人家，算是人家的人；到三朝，女兒羞答答的領着女婿來「回門」，照舊是親戚。

雖然沒坐過花轎，是一件非常遺憾的事；可是，女孩子到了出嫁的年紀，男方無力迎娶，也未嘗不希望搶親，早日了却一件心事，以免貽誤青春。有個笑話說：一次，有男家到女家去搶親。按規矩，都是由新郎親自去背新娘。黃昏時分，天色幽黯，慌亂中，竟錯背了小姨，拔腳就跑。女方的人在後面追趕，大叫着：「喂喂，你們搶錯人了！」那小姨却在背上催促新郎說：「沒有錯，你快跑！快跑！」

而阿鳳的婆家並不窮，娘家也有錢，只爲她後娘的故意留難，所以婆家不得已，只好來搶親。姚宜瑛的大舅媽，因爲到鄉下收租，認識阿鳳的婆婆。搶親之前，那婆婆來找大舅媽商量，大家是早已知道了，這天都在樓窗後面等着看戲。

那橋上的鄉下人走了，不久又回來，帶來幾個同伴，便動手搶阿鳳。阿鳳失驚地叫喊着弟弟，但是，當她的祥弟打開大門想要跑出來時，却被後娘一把拉回去，生氣地把大門用力關上了。

她的後娘爲什麼不出來阻攔呢？這是很容易理解的：阿鳳遲早都要出嫁，無法強留，她婆家來搶親就由他們搶吧，倒可以省掉一份陪嫁。

姚宜瑛事先並不知情，看到阿鳳姊被人搶走，她急得大哭。受了驚，又受了涼，到晚上大家在一起談着阿鳳被搶的事，她躺在母親的懷裏，頭昏昏的。

胖奶媽來了，滿臉的淚。

母親驚奇的問：「奶媽，你怎麼啦？」

「命苦哇，命苦哇！」

原來阿鳳的被搶，勾引起胖奶媽的傷心事。她十六歲的時候，婆家窮，娘家更窮，也是被搶走的。當時，連一雙新鞋也沒有。

但阿鳳的婆家却爲阿鳳做了許多衣服和首飾，成親後還要送她去外縣念書。只爲她那可惡的後娘；如果有親娘在，體面人家，又哪會被搶親搶走呢？大家爲阿鳳高興，也爲她難過。

阿鳳的不幸，是由於失去了母愛。姚宜瑛在「搶親」結尾的一段，更加強地烘托出了本文的主題：

我有娘，我雙手緊緊環抱着媽，媽的懷裏溫暖，舒適，安全。我有娘，還有疼我的

胖奶媽，我有愛，媽的愛，像後門的河水，日夜永流不息。我頭有點暈，像坐在小船上，那一片片粉紅色的荷花瓣小船上，飄，飄……飄。

「搶親」有故事，有人物，有對話，時間與空間十分緊湊，在形式上很像一篇小說。敘事性的散文，往往會使人與小說分不清。曾經有朋友問過我：「散文與小說究竟怎樣區分？」我是這樣回答他的：——

寫景、抒情和說理的散文，一眼就可以看出來，容易與小說混淆的，是敘事性的散文。敘事性的散文，故事多是直線的，即使那情節有許多曲折變化，也往往只是靜態的敘述。其中人物雖然有活動，有對話，有不同的個性及特徵；但他們的任務却比較單純，他們只不過幫助作者交代故事罷了。

而小說中的人物與故事則是動態的，他們之間正存在着某種矛盾衝突的問題等待解決。人物在結束的時候，一定在性格上發生變化，和出場的時候不一樣。如果是以情節為主的小說，開場之後，故事便向高潮發展，最後，矛盾消除，衝突解決，或轉而產生另外的新的問題。

一篇遊記，敘述出發與沿途的經過，不論對人物的活動與對話描寫得多麼活潑生動，也還是散文，而不能成為小說。一篇傳記，記述一個人的事蹟行狀，不論他的經歷是多麼的曲

折崎嶇，多采多姿，也還是一篇散文，而不能成爲小說。

因爲遊記的故事是直線的，本身並沒有衝突性的存在。而傳記對人物所作的是靜態描寫。它們在文字過程中所發生的只是物理變化，而非化學變化。

我們再來研究「搶親」。「搶親」的故事是有矛盾衝突的；阿鳳的婆家要娶人，而她的後娘不肯，搶親便是故事發展的高潮。如果姚宜瑛將故事發展的動態寫出來，那便成爲一篇小說了。

小說照舊可以用第一人稱，由一個小女孩的口吻，敘述阿鳳的婆婆來找大舅媽，商量搶親的事，而用人物對話和補敘的方法來介紹阿鳳的不幸身世，以及搶親的迫不得已。然後，是到了約定的日子動手搶親；但是小女孩也已經進入情況，和現在的「搶親」不一樣了。結尾不妨寫第三天阿鳳按禮俗回門，並帶走了同母的祥弟，作爲整個故事的交代。

以上只是我信筆編排，相信姚宜瑛如果將這個題材寫爲小說的話，在結構上會有更高妙的心裁。

我並不是說，姚宜瑛將「搶親」寫爲散文不及寫爲小說好。作品只要好，不管它是小說還是散文，原不必去斤斤計較，嚴格區分。不過既然提出區分的問題，我們便不能不試圖爲小說和散文劃一條比較明確的界線。

姚宜瑛這篇「搶親」文筆很美，結構也極謹嚴。文中阿鳳的後娘並未出場，她只用簡單的幾句話，便鮮明而深刻地勾勒出了那女人的形象：

小小的個兒，頭髮梳得光光的，翡翠的玉鐲；很白，很俏，就是一張冷冰冰的臉，好像從來沒有笑過。

但文中也有一處因過於簡潔而略嫌不足：

「我忽然想起來了，前天阿鳳姊的婆婆，不也有個穿藍布褂，戴斗笠的鄉下人，到我家看大舅媽來了。」

姚宜瑛並沒有直接說那橋上的鄉下人就是阿鳳的婆婆，那一定是阿鳳的婆婆來看大舅媽，也曾經有這樣一個穿藍布褂，戴斗笠的鄉下人同來。如果改爲「前天阿鳳姊的婆婆，不也和一個穿藍布褂、戴斗笠的鄉下人……」就比較清楚了。

如果還要吹毛求疵，那就是有幾處銜接的地方，留下了刻意經營的痕迹：

一、「吻在水面上的柳絲，揚起一個個小小的水渦，真像對門阿鳳姊臉上的笑渦。」接下去正好對岸黑漆黃銅環的大門「呀」的一聲打開，阿鳳姊提着一滿籃的衣服走出來。太巧合了。如果把「真像對門阿鳳姊臉上的笑渦」一句省掉，也許更自然些。何況後來也並沒有再提到阿鳳臉上的笑渦。

二、「石拱橋上有人來了，戴着斗笠，看他身上穿着整整齊齊的藍布褲褂……」於是忽然想起，前天也有一個鄉下人來看大舅媽。這鄉下人來得也太巧。而且，鄉下人多是穿藍布褲褂、戴斗笠的，聯想到阿鳳的婆婆前天來的鄉下人，似乎牽強。後文既說那鄉下人在橋上等了一整天，我想，倒不如一開始就將他安排在那兒，只是沒有去注意他罷了。等阿鳳來河邊洗衣服的時候，那鄉下人在橋欄上敲旱烟灰，由旱烟桿而觸起阿鳳的婆婆來找大舅媽的記憶，便比較自然。再說，那鄉下人等在橋上，一見阿鳳出來，就立刻去叫人，也比較合理。

三、「一隻通體透明的小蝦，爬過我的腳畔，癢癢的，我用水去撥它，它跳走了。橋上的鄉下人也走了。」

四、「河上流游來了一大羣白鵝，悠悠忽忽的，紅掌拍着碧水，白色的羽毛，潔淨得像雪。那個鄉下人又來了。……」

這些地方，都似乎太偶然，太巧合。偶然與巧合，有時會影響一篇作品的自然性和真實感。

——五十七年十月卅日

附錄：

搶 親

姚宜瑛

河水靜靜流過我家後門，流過古老的石拱橋洞，向着城外的太湖逝去。

六月的下午，我悄悄從房中溜出來，胖奶媽正熟睡得像一堆泥，我穿過後園，獨坐在後門的石堦上。

我快樂得如出籠的小鳥。

潤葉的梧桐，從牆裏探出身來，像把綠色的大傘，遮住了陽光。我脫了鞋，腳泡在清涼的河水裏；我又打開小手絹包，取出幾片荷花瓣兒，那是剛從天井中荷花缸裏檢來的，我小心地把它放在水面上，一片片，像許多粉紅色的小船，在微風裏搖搖擺擺。

明天，我要向媽要幾根彩色的繡花線，編一條美麗的纜繩，穿過荷花瓣兒，繫在對岸的

柳枝下，像媽畫的一幅單條，「柳蔭泊舟」。

對岸的垂柳，今夏長得更濃綠茂密，千萬柔枝，又長又細，像要飛過狹狹的河面，拂到我臉上來。風過處，吻在水面上的柳絲，揚起一個個小小的水渦，真像對門阿鳳姊臉上的笑渦。

對岸黑漆黃銅環的大門，正好「呀」的一聲開了，阿鳳姊提着一滿籃的衣服，走過青石板的路面，到河畔來洗衣服。

「阿鳳姊，我正想到你，你看！我的小船！」我指着水中的荷花瓣兒。

「很好看！」阿鳳姊滿臉是笑，像清晨燦爛的朝陽。

阿鳳姊長得美，圓圓的臉，像中秋的滿月，一條大辮子，又長又黑又亮。她今天穿一套淺得像河水顏色一樣的短衫褲，結一條深藍布的小圍裙，乾淨，俐落。

「你不睡午覺？」她問我。

四週靜靜的，連知了都在樹蔭裏睡着了。

「我最討厭睡午覺，阿鳳姊，你也不喜歡睡午覺？」我用手撥着水。

她搖搖頭，用力搓揉着衣服，像河水一樣的眼，却看着水中的花瓣出神。

我想起來了，阿鳳姊一天忙到晚，連書都不能念，那有時間去睡午覺？我真不諺這樣問

她！

「我家荷花也快要結蓮蓬了，到時候，我檢花瓣給你，夾在書裏作書籤，香得很！」她淺淺的笑着對我說。

提到書，我可記起來了：「阿鳳姊，你借二表姊的天方夜譚看完沒有？媽正講這裏面的故事給我聽。」

「我還沒有看一半，白天我沒有時間看書。」她幽幽的說。

阿鳳姊本來和我二表姊同班，她弟弟和我是同班，她念到五年級時，她媽媽死了，娶了後娘，她就休學在家，現在她爸爸又出了事，關在牢獄裏，她就再也不上學了。

她家是有錢人家，可是她後娘辭掉了多年的老佣人，讓阿鳳姊在家燒飯做事。阿鳳姊爲不能上學，好幾次偷偷的哭過，媽總是安慰她：「阿鳳，人祇要向上好學，讀書不一定要在學校裏，從前有很多人都是苦讀成功的。」

阿鳳姊是一心向上的，一有空就帶着針線到我家找書看，有時坐在媽身畔，跟媽念白居易的「長恨歌」「琵琶行」，一遍又一遍的，媽常說：「阿鳳這孩子真好，又懂事，又肯用功，可憐是沒娘的孩子。」

我記不起阿鳳姊的娘是什麼樣子，我倒常見到她後娘，小小的個兒，頭髮梳得光光的，